证券代码：603296　　证券简称：华勤技术　　公告编号：2026-110

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购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完善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风险管理体系，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职权、履行职责，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以下简称“董高责任险”）。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高责任险方案

（一）投保人：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被保险人：公司及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三）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四）保险费用：不超过人民币50万元（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五）保险期限：12个月，期满可按年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顺利推进上述事项的实施，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在上述投保方案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办理购买董高责任险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被保险人范围及名单；确定保险公司；在限额内确定赔偿限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聘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

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前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续保或者重新投保在上述保险方案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由管理层在授权范围内办理。本次授权有效期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授权不影响已签署保险合同的有效性。

二、审议程序

2026年11月23日，公司召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七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购买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全体董事作为本次责任险的被保险人，属于利益相关方，均对本议案回避表决，回避表决后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4日